

請用正楷填寫。本印件可自行複製。

課程/活動/比賽

舉辦單位 澳門基本法推廣協會、法務局、民政總署、教育暨青年局

名稱：「紀念《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》頒布25周年之澳門基本法與澳門特別行政區法律問答比賽

報名機構及參加者資料

隊伍名稱<sup>1</sup>

聯絡人/領隊

電話

傳真

電郵<sup>2</sup>

序號	姓名 <sup>3</sup> (中文/外文或譯音)	學生證/ 澳門居民身份證 編號	性別	出生日期 <sup>4</sup> (年/月/日)	聯絡電話	出席抽籤會 <sup>6</sup> 請於方格內打✓ (序號1為隊長)
1						隊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2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3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4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5	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
備註

1. 隊伍名稱需經大會同意後方可使用；
2. 主辦單位將透過隊伍提供的電郵發送比賽參考資料，請提供有效的電郵帳號；
3. 在2016年或2017年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與法律問答比賽中獲冠軍、亞軍、季軍及殿軍的隊員，恕不接受報名；
4. 參加學生組隊伍請填寫學生證編號，青年組請填寫澳門居民身份證編號，並於報名表附件上貼相應的證件副件；
5. 年齡以足齡計算(例如比賽開始當日是29歲11個月，也算29歲，均可報名參加)；
6. 每隊必需派隊長/代表出席抽籤會；

	姓名	學生證或身份證副本	由主辦單位填寫

隊長			
隊員			
隊員			
隊員			
隊員			